

##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陳冠勳  
電話：03-8227171#306.307  
電子信箱：chen306307@hl.gov.tw

受文者：花蓮縣立自強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0月11日  
發文字號：府人福字第1130200315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與遠喬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特約商店消費優惠合約，請查照。

說明：

一、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現職人員憑員工服務證至該公司消費，享有優惠，期限自113年9月19日起至114年9月20日止。

二、旨揭特約商店、聯絡電話及優惠內容如下：

(一)遠喬股份有限公司

- 1、地址：花蓮縣瑞穗鄉溫泉一街17號。
- 2、聯絡電話：03-8870099。

(二)優惠內容：蜜滋賀溫泉飯店住宿特約價

- 1、標準雙人房住宿特約優惠價：平日\$3000、假日\$4000
- 2、標準四人房住宿特約優惠價：平日\$4600、假日\$5800
- 3、以上特約優惠價不適用於國定假日。
- 4、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如因活動有大量住宿需求（如員工旅遊等…），可再向該公司洽談其他優惠。

三、請參閱本府人事處網頁 / 公務員工權益 / 特約商店專區。

113/10/14



正本：本府所屬一-二級機關、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花蓮縣身心健康及成癮防治所、  
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本府首長辦公室、本府  
各處

副本：

